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办业务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信访办公室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信访办公室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0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2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p>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的目标，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围绕“五个法治化”和“四个到位”，促进普陀区信访工作法治化、专业化和科学化，创新政府购买服务和引入社会力量化解信访矛盾的工作方式而设立项目。通过推进信访工作预防法治化，健全完善信访矛盾纠纷排查机制。推进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法治化，加强信访基础业务规范化建设，强化过程监督、履行复查复核监督职能，确保群众诉求依法办理，进一步规范受理和办理。推进维护秩序法治化，规范信访秩序，做好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开展区域信访工作常态化治理。通过聘请律师事务所为信访事项复查和信访积案化解等提供咨询意见、律师意见书和调解服务，综合分析判断信访事项，为信访群众合理合法诉求的解决发挥积极作用。通过深化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广泛听取人民建议意见，让更多群众知晓并参与城市治理过程。</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执行率		≥90.00 (%)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到岗率		≥95.00 (%)
		时效指标	第三方法律时效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社会秩序良好		秩序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访工作长效管理机制		机制健全，执行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基本满意